# 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印发

对党支部工作作出全面规范，是新时代党支部建设的基本遵循

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5日电 近日，中共中央印发了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并发出通知，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。

    通知指出，党支部是党的基础组织，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，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，担负直接教育党员、管理党员、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、宣传群众、凝聚群众、服务群众的职责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支部建设，要求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、每名党员，推动全党形成大抓基层、大抓支部的良好态势，取得明显成效。当前，推进伟大斗争、伟大工程、伟大事业、伟大梦想，必须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把党支部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加强党支部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不断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。

    通知指出，《条例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党章要求，既弘扬“支部建在连上”的光荣传统，又体现基层创造的新做法新经验，对党支部工作作出全面规范，是新时代党支部建设的基本遵循。《条例》的制定和实施，对于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，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，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，巩固党长期执政的组织基础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    通知强调，重视党支部、善抓党支部，是党员领导干部政治成熟的重要标志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切实把抓好党支部作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的基本内容、管党治党的基本任务、检验党建工作成效的基本标准，采取有力措施，推动《条例》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要抓好《条例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，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和手机、网络等媒介，通过专题研讨、集中培训等方式，使各级党组织、广大党员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深入领会《条例》精神，全面掌握《条例》内容，切实增强贯彻执行《条例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要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培训，把《条例》纳入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党校（行政学院）教育课程，提高各级领导班子抓好党支部工作、推动党支部建设的本领。要加强监督检查，对贯彻落实《条例》不力的严肃追责问责。中央组织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督促落实，确保各项规定得到贯彻执行。

    通知要求，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《条例》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，要及时报告党中央。